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勤勉尽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现将 2018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监督和指导经营层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指标，面对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加大项目开发力度、深度拓展市场，提高产品质量和稳定性，积极扩大营销网点的布局，进一步拓宽销售渠道，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2018 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继续保持良好的态势，实现营业收入 76,335.38 万元，同比上升 11.55%；净利润为 6,416.99 万元，同比上升 1.3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81,526.53 万元。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一）2018 年度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各项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科学决策。全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0 次，审议议案 35 项，具体如下：

1、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

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授信贷款及担保总额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制定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苹果期货交割仓库的议案》。

4、2018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议案》；《关于制定证券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烟台宏辉食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2018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陕西宏辉果蔬仓储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

6、2018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的议案》。

7、2018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

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2018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8 年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内控报告、定期报告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与监督，重点对公司各定期报告工作进行了审核。审计委员会专门安排时间与会计师等进行了沟通，充分了解监督审计工作中的重要事项。

2018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等事宜进行审议。

2018 年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提名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提出了建设性建议，并对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认真进行了核查。

2018 年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战略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公司治理等提出了建设性建议。

（四）信息披露情况

2018 年，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

相关文件，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披露公告的情况。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有效执行和维护了信息披露责任机制，依法保障公司及股东权益，及时向投资者公告公司信息，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提升公司在市场上的透明度。公司通过热线电话、企业邮件、线下交流会、网络平台以及股东大会与投资者形成良好的沟通纽带，保持与投资者沟通渠道的畅通，通过积极有效的投资者关系工作，促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维护公司形象。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要求公司不定期调查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状况，了解投资者关系现状。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18年，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共出具了1份事前认可意见，7份独立意见，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对各事项认真审议并进行表决，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认真履行独立董事应尽的义务和职责，维护公司规范化运作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三、董事会 2019 年度计划

（一）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持续进行内控建设，坚持依法治企，充分保障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战略决策得到有效贯彻执行。

（二）继续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科学正确决策各类重大事项，制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战略目标，贯彻执行股东大会每项决议。

（三）认真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

整，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四）公司将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经营业绩和稳定、持续的发展回报广大投资者，在资本市场上保持持续融资功能，公司董事会将结合公司发展状况和企业中长期战略目标，适时在资本市场进行融资，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健康发展，保证股东利益。

展望 2019 年，公司董事会将在进一步明确经营目标的基础上，继续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着眼点，以加强制度建设为支撑，以强化内控制度建设为保障，优化投资结构，控制经营风险，不断提升公司的运行效率和整体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